

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文件

舟实发【2020】8号

关于调整学校创建市级文明校园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处室、全体教师

为贯彻落实教育系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、创建市级文明校园工作要求，做好创建工作的组织、协调和领导，根据人事变动，决定调整学校创建市级文明校园工作领导小组成员。

组 长：乐海山

副组长：叶家明、朱小燕

成 员：周理超、朱振文、陈其云、余意军、倪明、徐晨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周理超任办公室主任，朱振文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领导小组职责：对创建文明校园负总责，把创建文明校园作为总体目标，列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学校工作计划，有步骤、分阶段布置创建工作，并指导创建工作的具体实施。

办公室职责：制订创建方案，传达创建领导小组的决定，负责具体创建工作的布置、跟进，协调、督促各处室整理好创建台账。

舟山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实践学校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